

FEI WEN

春风文艺出版社

陈丹燕



绯闻

大陆女作家爱情系列丛书

(辽) 新登字3号

峰 阳

Fei Wn

陈丹燕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108号 邮政编码 110001)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 132,600 开本: 787×1092_{1/32} 印张: 6¹/₂

1992年5月第1版 1992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3,5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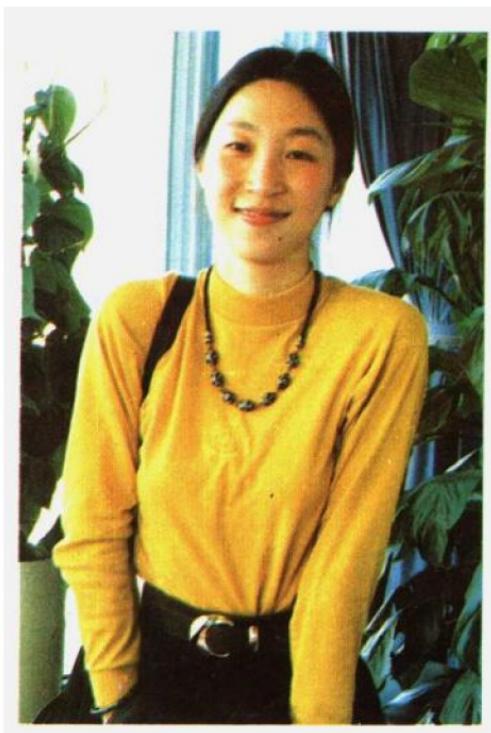
责任编辑: 安波舜

责任校对: 王 琦

封面设计: 耿志远

ISBN 7-5313-0710-3/I·655

定 价: 4.00元



陈丹燕 女，广西人，一九五八年十二月生于北京，射手座，B型。一九八二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任一家儿童杂志的小说编辑。

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曾翻译著名童话《彼得潘》、《小老鼠斯图亚特》，创作《女中学生三部曲》、《中国少女》，曾获包括中国作协儿童文学奖在内的十六项文学奖励。作品亦被翻译在台湾、日本、美国和加拿大出版。

已婚，丈夫是大学时代英文班同学，有一个叫太阳的三岁女儿。嗜好《蝴蝶夫人》、北欧童话、罗大佑、童安格和李宗盛。最爱的情景是午后阳光中的柏树。

第一章

还很清楚地记得，那年一上初具的黄昏。到了黄昏里，我十九岁，我中学毕业，考入医学¹⁵的护士学校学习。在工厂的职业学校和医院的护士学校中间，我是不犹豫地选择了护士学校。那是因为我~~忘记~~到护士与人打交道，与死亡打交道，参加苦与乐是奇迹。

生命的每一处哪怕最小微小的转折处，我¹⁰都让心里感到她预望着奇迹的出现。当你读完我的往事以后，你就能发现那种对奇迹的盼望，几乎已经成为我的身影一样，是第一伴随着我。正是生活是无声无息地流转而下，生命每一处最细微的转折成名，总是生如死如。我进入护士学²⁰
作者手迹

1 5 10 13 15 20 21

作品评序

一向的文学，尤其是女作家的作品，当她们回首往事特别是剖白少女时代的情愫，总是带有一种眷恋青春的呵护和宽容。即使是荒唐不可理喻的举动，也尽可能做出纯美的解释。由此，我们领教了少女的自恋——一个自我陶醉和欣赏的倔强时期——是一个充满荒诞、活力且十分敏感的情结，是不容亵渎的。因而，我们只能以成人的宽厚和风度，把她理解为一个可以化妆的唯美的童话。但是，尽管如此，我们还是惊讶于陈丹燕的故事：在这部不长的长篇小说里，她塑造了一个少女的残酷面目。在此之前，我们几乎没有在国内创作中读到过类似人物。在大众化的影视作品中，似乎倒是出现过“爱不成反成仇”的形象。但是，这些影视形象从来也没有揭示出这些少女何以如此的深刻动因。但是，陈丹燕做到了。她用今天成熟的情感之光，照耀昨天的虚伪和荒

唐。我之所以没有用“理性”二字，是因为书中主人公从一个欣赏自我的几近残酷、刻毒的少女，脱胎到一个能包容他人的知识女性，这其中的转变是一个梦想到另一种梦想的跨越。其内在的契机有对祖国山水自然的瞬间感悟、有对市民生活平庸的恐惧、也有对青春的忏悔和英雄梦想的渴望、激情，以至于面对死去的情人的墓穴——一个导弹军官棺墓上清冷的月辉所冥示的宗教向往。这一切情感资源的积累都孕育着一种变化，而用时间和逻辑是无法解释的。这就使她的作品呈现出较为坚实的生活原生状态。尽管有些议论多少使人有些恼火，但自然流露出来的几乎是骇人的情节力量却有着警世般的教化作用。

有必要提醒读者注意的是，我们在阅读中应当把握的是，主人公少女王朵菜至始至终一直在内心中保护着一种东西。在她的前期，那是一个虚幻的苍白的但绝对美丽的童话。她一直想在这个绝对美丽的童话里充当一个温柔的英雄，因此，她爱上了她的英语老师。她甚至想把英语老师从他世俗的老婆和生活中拯救出来，满足她塑造白马王子的英雄感。但是一旦现实和她的幻想发生误差，侵犯或者说亵渎了她“绝对”美丽的幻想，她便生出一种恶作剧般的报复和反击，体味一种可怕的绝望快乐和温柔的悲哀。她后来的情人刘岛，那个军官病友也遭此厄运。在她的后期，生活改变了她的梦想。她诅咒别人的东西在她身上呈现出来，生活在她自己身上表现出现实和真实的一面。但是，那梦想并没有消失。就那个美丽的童话来说，绝对没错。那是一个美的极致，爱的顶峰。保护和珍藏这一份青春的礼物，是让人企羡

不已的事情。因此，她对平庸的市民生活抱有恐惧，害怕人生的空白，渴望一种新奇的充满激情的生活。不过，她的这个美丽的童话自新疆之旅之后，不再是那么“绝对”那么自私，而是具备一种宽容他人的高尚品质和至善至美的含义。这多少也有一些绝对的意味。例如在她和那个新疆小伙热恋得昏头胀脑的时候，她在精神与肉体之间下意识地保持着一个绝对不可逾越的界限。这实际上依然是在保护着她精神上的某种追求不被侵犯，把异域发生的一个童话带回喧嚣的都市，在平庸的生活中抵御着激情的退化，跋涉着更漫长的人生之旅。

请记住书中的一句话：爱情之于我，不是肌肤之亲，而是由此产生的奇妙感觉和不死的愿望，是疲惫生活中的一种英雄梦想……

安 波 舜

1991年9月20日

第一章

还很清楚地记得，那是一个初夏的黄昏。那个黄昏里，我十九岁，我中学毕业，考入医学院的护士学校学习。在工厂的职业学校和医院的护士学校中间，我毫不犹豫地选择了护士学校，那是因为我感到护士与人打交道，与死亡打交道，更加容易遇见奇迹。

在生命的每一处哪怕最最微小的转折处，我都在心里热烈地盼望着奇迹的出现。当你读完我的故事以后，你就能发现那种对奇迹的盼望，几乎已经成为我的身影一样，总是紧紧伴随着我。只是生活总是宁静无声地流转而下，在每一处最细密的转折以后，总是空空如也。我进入护士学校不久，就发现了这一点。

我像从前一样默不作声地接受了这种失望。在吃完晚饭以后，我就到校园里去散步。黄昏暮色灰黄而凉爽，本来就很宁静的黄昏，静止了一般。那天我在教师办公楼和教室之间的林荫道上慢慢地走，门房后挂着大钟，钟绳被晚风吹动，

使钟发出轻响。在那时我又感觉到日子的宁静与漫长，它像一条不能快也不会慢的水流，无声无息地向前淌去。对这样的日子，我已经过得太久太久。

就在心里想着这些的时候，我看到教师办公楼底层的解剖实验室的红门仿佛微微张开。楼外有棵特别高大的树，向红门投入重重阴影。

虽然将近半年以来的解剖课上，我已经看到过许多次被肢解的人体，但它们上面显示出来的近于忧伤的神秘，却使我越来越困惑和亲切。我一直想弄明白为什么，但每次都以失败结束。可这越发促使我与它们接近，仿佛它们是我认识的故旧。怕别人说这是矫情，从未对人说过。

脊背上一阵一阵微微紧着，我走过去。经过大树的荫影时，我还感到一种不同寻常的森凉。通常的说法是不懂科学的人很迷信，但我却是进入了这个护士学校以后，才有了这样感觉。

解剖实验室是底楼最大的一间教室，这时已经十分昏暗，屋角的几只老式的大浴缸盖着木盖，那里浸泡着我们上课用的标本。轻轻将门推大，一股福尔马林气味起伏而来，十分刺鼻；被福尔马林浸过的尸体，全是棕红色的，干瘪而潮湿的。

有个微驼的男人站在陈列局部人体的玻璃柜前面。他头顶微微秃了，所以脸显得长，古怪，而且十分苍白。他怔怔地站在那里，怔怔地看着玻璃柜里的一个鼻咽标本，走近他，看清那是英文老师。在充满了福尔马林的暮色里，他像一堆粗心人晒在竹竿上，夜里忘了收回家的衣物。

鼻咽标本其实是一个人的半边头颅。它向我们展示鼻咽的构造和鼻、耳、咽以及胸部那块无法形容指点的中心区域的关系。

我是在不久前一个阳光灿烂的中午看到它的。那时我路过黑板报，打算去教室上课，被解剖老师叫住，让我去帮她搬个标本到教室，她喜欢我，常叫我帮她干些琐事来表示她的好感。

标本放在一个有锈迹的铁盘里，上面盖了块浸满福尔马林的纱布。而那天中午的风却在半路上把纱布掀开，我正好看到被整齐切开的半个头颅，在上嘴唇上，甚至留着几毫米长的花白胡子。由于胡子的缘故，上嘴唇仿佛微微噘起，就像所有的老头一样。那些胡子好像立即应该修剪了，它的在半张棕红色，看上去毫无弹性和生命痕迹的脸上反射着太阳的金光。

回想起来仿佛在梦里。我心里非常震动和惊奇，但却准确而软绵绵地径自走着，没惊呼，也没把托盘扔掉。其实在生活里，这样戏剧化的事是很少发生的。我只是那样走着，那样平常地过完了一天。所以，我很熟悉英文老师的神态，他的背部一样的紧缩而又茫然，宛如一个梦游者。

少年时代对这些标本的接触和在少年干净得没有一点皱纹的心灵所引起的震动，竟给我的一生都留下了永远的痕迹。生命与死亡，总是在我平淡无奇的生活峡谷的两端无声地嚎叫，那时，我就感到我又回到了最初在护士学校时的岁月，昏昏然地在生活的峡谷里，披着一个普通女人的平淡的衣裳以及皮囊，背负着一份繁琐而干燥轻飘的生活，准确

而软绵绵地径自走着。

这时我的心里激荡着呐喊的声音。

那种呐喊在身体的深处寂寞而又雄壮地响着，因为对它的倾听，我常常会以一种极不自然也不舒服的姿态停顿住，有时是在孩子的脏衣服面前，有时甚至是在下班汹涌的人流之中，被后面赶来的人撞痛了肩膀。

让我们还是回到我的少女时代的黄昏里去。

英文老师感觉到了我，他的脸转向我时，还留着诧异。

在这时看着英文老师，我突然感到他陌生起来。回想起来，本来我并没注意到他，他是文化大革命中毕业的中文系大学生，被分配到西宁，好不容易才调回上海，他爱人到医学院当医生，他因为爱人的关系被照顾到我们学校，我们没有语文课，他便教我们英文，在黑板上写不好看的拉丁文和英文的药名。拿手在玻璃黑板上窘迫地点着它们，艰难地读给我们听，他出汗的手会在黑板上留下许多手掌的热气，使人感到他是个倒霉蛋。他眼眶的四周，有中年男子奇怪的浮肿，总像昨晚不顺心，浮肿将脸上的精神一扫而光。而在福尔马林的暮色里，却变成了一张有着成熟故事又有青春余湿的脸。我想，在他年轻时，一定是个英俊的人。

他很窘地朝我笑，说：“奇怪。”

我禁不住说：“没关系，是这样的。”

他说：“我一直觉得奇怪，实际上也是很奇怪，看到没关门，就进来了，里面很——”他顿住，做了个眯起眼睛的困扰的表情。

我朝他笑了一下。至今我还不知道，他是否在那越来越

6396

深，被福尔马林浸润的暮色里看到我的笑容，那是我初恋时的第一个笑容，向一个男人表示相知和赞同。

他还在琢磨怎样把无法表达的表达出来，他说：“每次我经过这里，就想进来看看，这里太安静了，安静得太奇怪了。”

我想说：“我也是的。”但想到他是老师，我是学生，这样说不好，就没说。

我们又看那个标本。它浮沉在福尔马林里，它的嘴唇像熟睡一样地张开，当死命盯住它看的时候，仿佛还有微微的呼吸。

我一直努力保持着脸上的笑容，慢慢地，笑容退去，嘴唇粘在干燥的牙上。我拿不准现在该怎么办。四周是这样的安静而且充满了含意，如果说点什么，好像会显得很蠢，想到这些，我就紧张起来，我说：“这也是一人噢。”这是句好蠢的话，刚说了几个字，我就后悔了。但英文老师那边，却传来了赞同的声音。他说：“是啊，不知道有多少故事，才使一个人变成这些东西。”

而这，就是至今我认识到的很少的生活中的真理之一。成熟的男人总善于把你模糊不清但感觉强烈的想法变成一句话，这也是当时英文老师猛然吸引我的地方之一。

我们四周的地面上，突然跳动出无数精巧的树叶黑影，大概是大树外面的路灯亮了。门房老头当当敲着钟，不知为什么，我们学校到很晚还留着这样声音缓慢而宏亮的老钟。在钟声回荡的几分钟里，使人暗暗惊奇，不知身在何处。夜自修开始了。

隔着林荫道的教室里，传来女孩子的喧哗，远远听上去，是那样明媚流利。这声音和光亮反衬出了解剖实验室的秘而不宣的黑暗。我突然感到它暧昧的暗示。在黑暗里我和英文老师很近地站在一块，就像那些在黑暗里一触即发正要挑明一切并且已经欲火中烧的情人，我甚至能感到英文老师那边散出的热气。我身体动了一下，英文老师很茫然而又不由自主地将身体侧过来，我们之间的那一小块黑暗骤然燃烧起来一般。我心里忽然起了反感，还有恐惧以及惊奇，总之那是被追逐的不愉快带来的反抗。我坚决向一边闪去，英文老师猛醒般地一震，立即也闪开了，但像眼睛挨了一鞭的温顺的狗。随之而来的后悔又没顶而来。我觉得这是自己在宣布自己的自作多情，像许多没处世经验又不纯朴的女孩一样，一到这时就拼命说话以期掩饰，于是我又说：“要自修了喏。”

英文老师说：“噢。”

好象我们一块约了来观光的一样，他伴着我一块向门口走，他极自然地侧着身体，靠近我的那只手稍稍抬起一些，好像要扶住我手肘一样。也许在他，在他漫长的成年人生活中，这个恣态并不算什么，而这却像一朵火苗一样照亮了我前面的道路，我突然有了一个成年妇女的，一切都成熟欲坠的感觉。恍惚之中，我就要向他那边走去，仿佛我将手肘，那十九岁女孩尖而细小的手肘轻轻放到老师的手掌里。福尔马林的气味重新使我变得十分沉迷。

门口吹来初夏的风，它夹杂着春天寒冷和夏天很浓烈的阳光的温暖，清新得刺鼻。我到底放手肘到他手里了没有？

至今隔着遥远的岁月我愈发不能确定。英文老师返身轻轻合上解剖实验室的红门，并在上面摸索了一会儿，然后对不知为什么一直等在一旁的我说：“不要对别人说，好吗？”

我点头。

那天的夜自修，正好是英文，我进教室坐了一会，英文老师便出现在讲台上。那天下午正好学校组织我们去华南医院看医学生的尸体解剖，他们把人的内脏像猪肉一样地一片片切开。直到晚上，大家还在喋喋不休地说着各自在那时受到的刺激和惊吓，大家并不害怕英文老师。在护士学校里，女生对中年男老师，总有一种撒娇似的轻慢，特别是真诚的却不怎么出色的男老师。像英文老师。他们懂得爱护和欣赏女孩，但却又没有出色男子的傲气和神气，使人不敢生非分之想。

越过这些杂乱的声音和晃动的脸，我看着英文老师，他也看着我，在灯下我们仿佛突然达成默契。

其实，一切端始就在这里。如果那时我们中有一个人客气地笑一笑，或者有一个人做出拒绝的姿态，一切都会像开了瓶封的啤酒，不一会就丝丝将全部气味都跑掉。而我们却在日光灯很明亮的教室里没有表情地对视，这就是开始。

也许那里面对英文老师油然而生的，飘然的，优越而怜惜的疼痛心情，在心里很早就已经埋藏着。

从那傍晚后，英文老师就像是在我眼前突然打开的一盏灯。

在我的少女时代，在漫长的临睡之前的清醒的时刻，我总是合上眼，躺在枕头上想一些不着边际的事情。我曾经想象过多少次将要和我手拉着手向前走的那个男人。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是把爱情想象成两个人手拉着手，在林荫道上走路。现在想来，是给儿童解释爱情的图景。

后来，我成为幼儿园的朵莱老师，我们班上的小孩问起爱情是怎么回事的时候，我就曾将这样的图景复述给他们，但他们却说：“朵莱老师，还是亲亲。”我在绿色的小凳上放声大笑，并吃惊于他们的早熟。

那时和我手拉手的人，是一个佩剑的白发苍苍的将军，而且是外国人。这样的奇迹当然没有出现。那时我是一个由于不平衡和害羞而非常严肃的面容苍白的女孩，甚至没有机会在校园里与一个男孩有哪怕是很朦胧的感情。我非常洁白也非常寂寞地从中学毕了业。但在我的心灵深处，我认真看不起那些骄傲但又惶惑不安的同龄的男孩子，我仿佛生来就期待着有阅历的男人，以及有军队背景的男人。这是我对男人的一种至高的礼赞，男人就应该是勇猛的，威武的而且是历经沧桑的。所谓侠骨柔肠吧。

在睡前的种种含混不清的幻想故事中，这样的理想，不可谓不高。我想。

如果那时不是遇见英文老师的话，我一定也会找到另外一个英俊但已略略浮肿的中年的男子，笨拙地爱上他。

生命当中的某些东西，也许真的是命定的。

几天以后，我从班主任的办公室出来，沿着磨石走廊走

过去，经过一扇扇办公室门，最终就能看见英文老师坐在他的小办公室靠窗的桌旁，他常常双手合十，撑在下巴上，在大大的老式教师写字桌上沉思，那是种奇怪的姿式，看上去坐得很不舒服，仿佛已深深将自己投向什么地方，而将四周与躯体置之度外。他的手掌长而松弛，毛孔很大，看上去是双令人神往的温厚敏感的男人的手。他嘴角深深往下巴处坠去，脸色十分的困倦。一路在磨石地上滑溜溜地走过，锃亮的地使人想到唠叨而烦恼的主妇。有时锃亮的地令人压抑，尤其对中年男子和年轻不安宁的女孩，因为他想到的是陈旧而厉害的太太，她想到的精明而毫无诗意的警惕的母亲，这是他的共同想逃避的。我怀着比解剖实验室里更进一步的，同盟般亲切的心情走过英文老师的门，我想他一定有许多默默不言的哀伤。因为他们默默忍受，而不尖刻的态度，男人的哀伤比女人的，更值得也更容易让人同情。

清晨早锻炼时，昏昏欲睡地随着哨声在操场上跑步。从开始寄宿，我最痛恨的就是早锻炼。那天英文老师也下楼来。他穿着与他并不相配的运动衣，反而显得落伍而且滑稽。他跟在我们队伍后面跑步。我们的体育老师在队伍前帅气而又懒洋洋地吹着哨子，他是护士学校最年轻的男教师，高个子，宽肩膀，眼睛似笑非笑，是全体女生心中的白马王子。当他从头排跑到操场当中，让我们围着他沿着跑道绕圈时，所有的人全竭力使自己更轻盈，像书里形容的那样：像头小鹿。

而我昂然从童话里那骄傲的公鸡面前跑过，想象着英文老师默默在队伍末尾注视我的情景。我在拐弯时回过头去，

的确看到英文老师的目光，那是迷茫而温柔的眼神。

跑步以后，就自由活动。许多人围着体育老师打排球，她们疯疯癫癫，欣喜若狂又彼此防范嫉妒。而我则去远远的跑道尽头的角落，去木头秋千上荡秋千。我想象着一个与众不同的女孩，穿着红的运动服，在大丛大丛很绿的夹竹桃树前荡了秋千，铁索咿呀咿呀。连我自己，都有了微微的陶醉。

果然我又收获到了那个迷茫而温柔的眼神。操场上乱成一团，所有女班主任和舍监老师都紧紧盯住他们。这时，英文老师走到我面前停了下来，他略有点结巴地说：“你真像我爱人年轻时的样子，她那时也喜欢穿红衣服，也喜欢荡秋千。”当我眼睛忽然一暗的时候，他又说：“现在变了很多。年轻多么好！”他扬起他那被岁月腐蚀的英俊的脸。他头发微微卷曲着，有种本质上的高贵。

我在秋千上对他点着头，我感到清晨清新如冰的风从脸上划过，拂起伏在肩上的头发，头发扬得像鸟的翅膀。那时我的心的确充满了对英文老师的同情和怜惜，我想我能够像救出怪兽的美人那样，善良而且美丽地挽救他，使他重新变成英俊的骑白马的王子。其实，我是希望他不爱他的妻子而来爱我，离开了我，他便还要不幸下去。

天天都是一样，天没亮钟声就响了，舍监老师在走廊里大声催促我们起床。盥洗室的长排水池前总挤满了睡眼惺忪的同学，隔壁的厕所，钉着弹簧的矮拉门再三被推拉，呼呼地急响。不知为什么，寄宿女生常喜欢只穿短裤和短内衣出来洗漱。初夏仍旧气温很低的清晨里，活动着同学们裸露的